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天津市万兆慧谷置业有限公司保证向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一、本次减持计划有关情况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 30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66）。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天津市万兆慧谷置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兆慧谷”），计划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拟通过集中竞价或自 2023 年 11 月 30 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192.39 万股。

近日，公司收到万兆慧谷出具的《天津市万兆慧谷置业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兆慧谷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二、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万兆慧谷	集中竞价交易	2023.12.22	45.613	192.39	0.99997

注：上表中，万兆慧谷所减持股份来源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取得的股份（包括因权益分派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部分）。

三、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万兆慧谷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
万兆慧谷	合计持有股份	3,579.205	18.6033	3,386.815	17.6034
	无限售条件股份	3,579.205	18.6033	3,386.815	17.6034

四、其他情况说明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万兆慧谷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与已披露的意向、承诺或减持计划一致，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2、万兆慧谷不是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公司第一大股东。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3、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情况；亦不存在违反股东相关承诺的情况。

五、备查文件

1、天津市万兆慧谷置业有限公司出具的《天津市万兆慧谷置业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22日